

#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文件

砚环审〔2019〕45号

---

##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 关于对《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焦粉成球综合利用技改及兰炭烘干技改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委托临沧尚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焦粉成球综合利用技改及兰炭烘干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位于云南省文山州砚山县江那镇銃卡石门坎，建设

性为：技改。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拟新增一套 $\Phi 3.6 \times 11\text{m}$ 三筒烘干机一套，新增焦粉成球综合利用生产一条，原有 $2.4 \times 20\text{m}$ 卧式单滚筒干燥机作为备用，热源由现有 ZDFR6 热风炉提供，技改项目新增占地面积为  $877.8\text{m}^2$ ，建筑面积为  $885.4\text{m}^2$ ，

本项目总投资为 787.4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0.4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约为 1.32%。

经我局研究，同意《报告表》通过审批，请严格按《报告表》所述内容、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管理。

## 二、项目在建设与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施工期应严格按照《报告表》所提的污染防治措施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尤其是对施工粉尘及噪声的控制和治理，减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二）严格落实污水处理设施的设置及采用的措施，对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等防控主要采取利用现有的烘干除尘器，同时在除尘器前端增加旋风沉降除尘然后经 30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

（三）严格落实大气处理设施及措施，生活污水排入生活污水收集池用于灌溉利用，确保生产废水，不外排。

（四）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位置，采用低噪声或带隔声、消声的设备；定期保养设备，严守操作规范；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五）加强固体废弃物收集处置。对除尘器的粉煤尘（固体

废物)统一收集后用于制球利用。

(六)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意识,落实环评中各项风险防范措施,设专人负责组织各种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和善后事宜。

(七)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设置专兼职环保管理人员,保证各项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落实各项环保设施建设,做好文件存档管理。

**三、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即防治污染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项目竣工后应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配套管理办法及时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请砚山县环境监察大队加强对项目的监督和管理,督促建设单位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

2019年12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12日印发

---